高雄醫學大學口腔醫學院院長遴選公告

主旨：誠徵本校口腔醫學院院長候選人，請踴躍推薦或自我推薦，詳如說明。

說明：

一、 茲依據本校「口腔醫學院院長遴選及代理辦法」及口腔醫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 115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決議，自即日起公開徵求新任院長候選人。

二、 候選人條件：

1. 具有教授資格（不以院內或校內教授為限）。
2. 具有行政領導能力。
3. 學術研究表現卓越。

三、 推薦方式：

1. 自我推薦：符合資格者。
2. 他人推薦：國內外大學教授至少一人以上之推薦；推薦者應徵得被推薦人之同意。

四、 凡有意推薦或自我推薦者，請至高雄醫學大學（http://kmu.edu.tw/）相關網站（人力資源室、口腔醫學院）下載相關表件，並於**民國 115 年 9 月 10 日（星期四）前**檢附推薦表、資料表及相關資料送達「高雄醫學大學口腔醫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」。

送達方式：

1. 以「雙掛號」（限時）方式郵寄至「高雄醫學大學口腔醫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」收（日期以郵戳為憑）。
   郵寄地址：807 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 100 號
2. 專人送交高雄醫學大學口腔醫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（高雄醫學大學國際學術研究大樓 5F 口腔醫學院辦公室），收件截止時間為**民國 115 年 9 月 10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17 時 30 分**。

五、 其他相關本校口腔醫學院院長遴選事宜，請洽「高雄醫學大學口腔醫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」

聯絡電話：(07)312-1101 轉 2154-11

聯絡人：孫幸君小姐

E-Mail: sunhc@kmu.edu.tw

高雄醫學大學口腔醫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 啓

中華民國 115 年 8 月 6 日